

眉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2、负责县政府及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备案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复议工作和承办县政府行政应诉案件；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的发放、管理工作。

3、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承担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县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

4、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各镇街、各部门、各行业法治宣传、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5、指导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6、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法律援助、公证、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所工作。

7、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后勤装备和计划财务管理管理工作。

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依据县委办眉办字〔2019〕30号文件，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设置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负责处理县委依法治县办日常事务。县司法局设政秘股、行政执法监督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股、行政复议股6个内设股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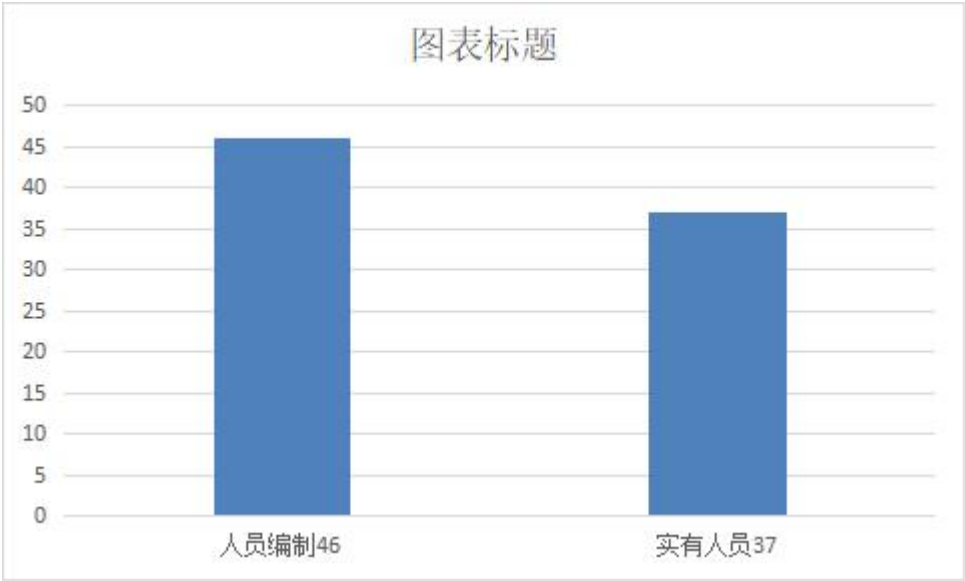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司法局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34人、事业编制12人；实有人员37人，其中行政29人、事业8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7.8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383.57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46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10.8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7.85	本年支出合计	457.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57.89	支出总计	45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眉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457.85	457.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3.54	383.54						
20406	司法	383.54	383.54						
2040601	行政运行	330.96	330.9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2	12.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9	6.39						
2040605	普法宣传	1.11	1.1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2	3.7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74	2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3	5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5	2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8	23.9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	1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	1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6	1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2	10.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2	10.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7.89	445.26	1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3.58	370.96	12.62			
20406	司法	383.58	370.96	12.62			
2040601	行政运行	331.00	331.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12.62		12.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9	6.39				
2040605	普法宣传	1.11	1.1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2	3.7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74	2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3.03	53.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51.83	5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27.85	2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8	23.9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	1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	1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6	1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2	10.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2	10.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7.8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383.55	383.55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	53.0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46	10.4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0.82	10.8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7.85	本年支出合计	457.87	457.8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57.87	支出总计	457.87	45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7.87	445.24	1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3.56	370.94	12.62
20406	司法	383.56	370.94	12.62
2040601	行政运行	330.98	330.9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2		12.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9	6.39	
2040605	普法宣传	1.11	1.1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2	3.7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74	2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3	5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7.85	2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23.98	23.9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	1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	1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6	1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2	10.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2	10.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眉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388.29	公用经费合计		56.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09			
30101	基本工资	129.90			
30102	津贴补贴	143.80			
30107	绩效工资	2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2			
30114	医疗费	8.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5
30201	办公费				7.62
30202	印刷费				6.30
30211	差旅费				2.61
30213	维修(护)费				2.30
30215	会议费				2.80
30216	培训费				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			
30304	抚恤金	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50		0.50	20.00		20.00		
决算数	15.20		0.50	14.70		14.70	2.80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5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0.12 万元，下降 6.2%。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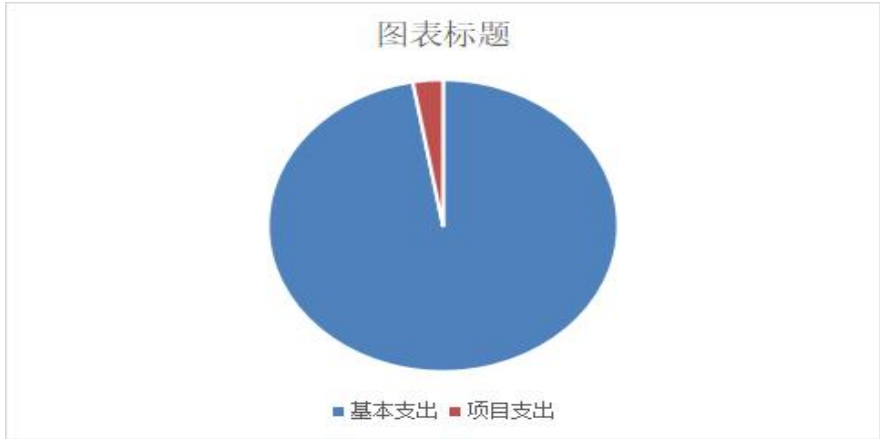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57.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7.8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5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5.26 万元，占 97.3%；项目支出 12.62 万元，占 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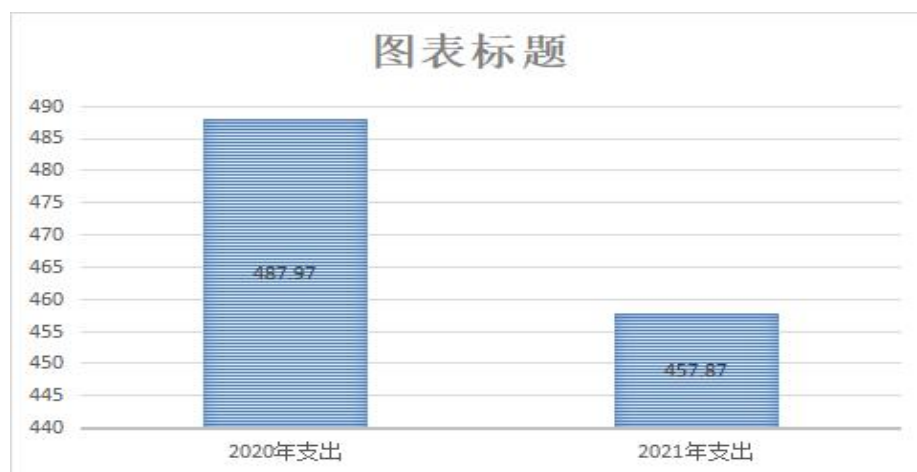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57.8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0.12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政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7.87 万元，支出决算 45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12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政策。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 383.56 万元，点总支出 83.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万元，占总支出 11.58%；2、卫生健康支出 10.46 万元，占总支出 2.28%；住房保障支出 10.82 万元，占总支出 2.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5.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8.29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基本工资 129.9 万元、津贴补贴 143.89 万元、绩效工资 20.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8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3.9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0.46 万元、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9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82 万元、医疗费 8.5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6.95 万元,主要包括:包括办公费 7.62 万元、印刷费 6.3 万元、差旅费 2.61 万元、维修(护)费 2.3 万元、会议费 2.8 万元、培训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工会经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8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5 万元,支出决算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政策,尽力缩减“三公经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购置车辆。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公车使用率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行政工作中承担上级相关部门项目考察、交流、调研等接待费用，以及省市来眉县调研、考察、检查司法行政业务工作所发生的接待费用。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培训次数减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7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线下会议次数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6.95 万元，支出决算 5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量），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配备了财务人员两名，财务负责人一名，岗位设置合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综合预算项目等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司法行政工作正常运行；法治建设成效显著；“八五”普法工作深入推进，“法律九进”不断深入；构建“一站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进行了智慧社区矫正中

心建设，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实专职人民调解员待遇，维护了基层社会稳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普法宣传的深度和方式还不够；二是人民调解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二是出台办法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工作责任。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综合预算项目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眉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眉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深入开展，构建“一站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进行了智慧社区矫正中心建设，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完成了了智慧社区矫正中心建设，完成了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2：开展智慧社矫中心建设		12	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提高全民学法用法守法意识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457.85 万元，执行数 45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管理运行、普法依法治理、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智慧社区矫正中心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公证、法律援助等工作、强化涉疫法律法规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法律服务专业人才缺乏，不能满足群众不断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二是加强社区矫正人员监管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普法宣传力度，增强全民法治意识。二是开展法治建设工作。三是加强特殊人群监管工作，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推进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运行。四是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眉县司法局

自评得分：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开展普法依法治理、法治建设、社区矫正、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行政执法、公证、法律援助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支出457.8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开展了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10	1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5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前三季度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	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5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5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4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2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综合预算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